证券代码:300856 证券简称:科思股份 公告编号:2024-055
债券代码:123192 债券简称:科思转债

南京科思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2024】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是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339,566,29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6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科思股份	股票代码	300856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变更前的股票简称(如有)	不适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陈家伟	李翠玲	
电话	025-66699706	025-66699706	
办公地址	南京市江宁经济技术开发区苏源大道19号九龙湖国际企业总部园C1栋10楼	南京市江宁经济技术开发区苏源大道19号九龙湖国际企业总部园C1栋10楼	
电子信箱	ksgf@cosmoschem.com	ksgf@cosmoschem.com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404,695,117.82	1,190,285,137.04	18.0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421,489,813.03	350,532,725.96	20.2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400,532,685.75	343,968,473.52	16.4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573,293,860.92	400,603,210.70	43.1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2445	1.0351	20.2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1671	1.0010	16.5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5.02%	16.38%	-1.36%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4,070,685,803.64	3,890,408,276.66	4.6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817,091,309.84	2,626,950,500.64	7.24%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5,697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南京科思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52.17%	176,700,000	0.00	质押	40,000,000
周久京	境内自然人	4.87%	16,500,000	0.00	不适用	0
周旭明	境内自然人	4.43%	15,000,000	11,250,000	不适用	0
南京科投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36%	7,980,000	0.00	不适用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50%	5,065,093	0.00	不适用	0
庄文阳	境外自然人	0.92%	3,106,684	0.00	不适用	0
杨东生	境内自然人	0.89%	3,000,000	2,250,000	不适用	0
南京科旭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0.80%	2,717,400	0.00	不适用	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成多策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其他	0.79%	2,690,200	0.00	不适用	0
交通银行-鹏华中国50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73%	2,489,100	0.00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南京科思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担任南京科投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的普通合伙人(执行事务合伙人),并为其实际控制人。 2、周旭明持有科思投资100%股权,并担任南京科投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的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3、周久京系周旭明之父,周久京与周旭明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杨东生系周旭明之姐夫。周久京之女婿:邱时系南京科投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南京科旭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的有限合伙人。					
前10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不适用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是 √否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债券基本信息

债券名称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万元)	利率
可转换公司债券	科思转债	123192	2023年04月13日	2029年04月12日	72,385.65	第一年0.30%、第二年0.50%、第三年1.00%、第四年1.50%、第五年2.00%、第六年3.00%。

(2)截至报告期末的财务指标

项目	本报告期末	上年末
资产负债率	30.06%	32.48%
流动比率	5.16	4.53
速动比率	4.09	3.66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EBITDA利息保障倍数	25.44	222.6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	40,053.27	34,396.85
EBITDA全部债务比	48.55%	46.41%
利息保障倍数	21.93	197.29
现金利息保障倍数	24.55	283.92

三、重要事项

不适用。

证券代码:300130 证券简称:新国都 公告编号:2024-052

深圳市新国都股份有限公司

【2024】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是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实施利润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新国都	股票代码	300130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李喆芳	王颖欣	
电话	0755-83481391	0755-83481391	
办公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科技南十二路20号嘉联支付大厦11楼	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科技南十二路20号嘉联支付大厦11楼	
电子信箱	lizhefang@xgd.com	wangyingxin@xgd.com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577,251,272.59	1,959,799,769.49	-19.5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448,740,509.48	332,805,297.97	34.8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397,473,814.24	306,358,124.16	29.7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58,580,564.07	294,642,436.20	-12.2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81	0.65	24.6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80	0.65	23.0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9.89%	11.12%	-1.23%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5,739,450,935.68	5,468,848,631.11	4.9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4,420,709,119.63	4,305,682,382.37	2.67%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7,429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刘祥	境内自然人	24.63%	137,946,987	103,460,240	不适用	0
江汉	境内自然人	6.51%	36,478,805	27,359,104	不适用	0
刘亚	境内自然人	2.96%	16,594,994	0	质押	4,000,000
杨艳	境内自然人	1.92%	10,726,027	0	不适用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0.91%	5,089,499	0	不适用	0
袁木兰	境内自然人	0.89%	5,005,329	0	不适用	0
全国社保基金六零四组合	其他	0.89%	4,999,337	0	不适用	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发科技创新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82%	4,616,720	0	不适用	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发价值核心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80%	4,478,680	0	不适用	0
袁河	境内自然人	0.70%	3,943,800	0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刘亚先生为刘祥先生之兄弟,江汉先生为刘祥先生妹妹之配偶存在关联关系。经公司董秘处电话咨询,袁河先生回复称其与袁木兰女士为堂兄弟姐妹关系,以上电话咨询内容公司未取得相关书面证明材料。除此之外未发现公司上述股东之间存在关联关系。未发现公司上述股东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关系。					
前10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股东袁木兰除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5,900股外,还通过粤开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4,999,429股,实际合计持有5,005,329股;股东袁河除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3,399,300股,还通过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544,500股,实际合计持有3,943,800股。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是 √否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无

证券代码:002595 证券简称:豪迈科技 公告编号:2024-016

山东豪迈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是√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2024年6月30日总股本800,000,000股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持有的公司股份1,441,200股后的股本,即798,558,8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3.75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豪迈科技	股票代码	002595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变更前的股票简称(如有)	不适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李静	赵炳炳	
办公地址	山东高密市密水科技工业园豪迈路2069号	山东高密市密水科技工业园豪迈路2069号	
电话	0536-2361002	0536-2361002	
电子信箱	himile_zqb@himile.com	himile_zqb@himile.com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4,137,652,679.43	3,537,385,207.87	16.9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960,131,396.66	774,725,896.74	23.9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908,311,116.22	755,456,716.85	20.2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342,784,190.17	589,275,004.06	-41.8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2109	0.9745	24.2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2109	0.9745	24.2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0.57%	10.02%	0.55%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1,124,695,178.04	9,913,603,329.40	12.2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9,573,117,346.84	8,612,993,968.39	11.15%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2,162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张恭运	境内自然人	30.21%	241,686,678	0	不适用	0
柳胜军	境内自然人	13.48%	107,845,021	0	不适用	0
刘微	境内自然人	6.72%	53,797,500	0	不适用	0
徐华兵	境内自然人	3.57%	28,534,000	0	质押	3,000,00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2.92%	23,364,535	0	不适用	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成高新技术产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2.66%	21,277,758	0	不适用	0
冯民堂	境内自然人	1.41%	11,301,769	0	不适用	0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四组合	其他	1.24%	9,901,300	0	不适用	0
基本养老保险基金一五零一二组合	其他	1.13%	9,057,940	0	不适用	0
张光磊	境内自然人	1.05%	8,372,000	0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上述股东中,第一大股东张恭运先生,为公司控股股东,与其他九名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第二大股东柳胜军先生,与其他九名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截至2024年6月30日,股东冯民堂先生通过投资者信用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10,526,469股。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无

山东豪迈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董事长:单既强

二〇二四年八月十五日

证券代码:002595 证券简称:豪迈科技 公告编号:2024-014

山东豪迈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山东豪迈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通知已于2024年8月3日以电子邮件、微信等方式送达各位董事,会议于2024年8月15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全体高管及监事列席了会议。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单既强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经与会董事认真讨论,一致通过以下决议:

一、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补选公司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经审核,董事会同意增补曹爱军先生、同方清先生为公司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关于补选公司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以累积投票制的方式审议表决,补选完成后,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详细内容请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辞职暨补选董事、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

二、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调整第六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选举非独立董事张伟先生担任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如果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曹爱军先生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被选举为公司非独立董事,则董事会同意补选曹爱军先生担任公司第六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任期自曹爱军先生被选举为公司非独立董事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调整后,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组成情况如下:

专门委员会名称	主席(召集人)	委员
提名委员会	刘志峰	王新宇、单既强
审计委员会	王新宇	刘志峰、张伟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马广林	王新宇、张伟
战略委员会	单既强	曹爱军、徐德辉、刘志峰、马广林

详细内容请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辞职暨补选董事、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

四、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202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经审核,董事会认为:本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编制和审核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能够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公司的实际情况。

《2024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2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五、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半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

2024年1-6月公司实现营业收入4,137,652,679.43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960,131,396.66元;公司法定盈余公积累计额已经达到注册资本的50%以上,可以不再提取,本期实际计提0.00元,截至2024年6月30日,公司合并报表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7,901,539,247.56元,母公司可供分配利润7,749,995,375.09元。

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的2024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公司拟以2024年6月30日总股本800,000,000股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持有的公司股份1,441,200股后的股本,即798,558,8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3.75元(含税),预计现金分红总额为299,459,550.00元,不派送红股,不使用公积金转增股本。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公司章程》《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等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公布后至实施前,若股本由于股份回购等发生变化的,公司则以未来实施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按照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总额进行相应调整。

本议案需提交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公司将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上述利润分配预案后的两个月内实施本次利润分配。

六、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调增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

《关于调增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公告》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本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关联董事申既强先生、徐德辉先生、张伟先生、刘海涛先生进行了回避表决。

董事会审议《关于调增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前,该议案已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并全票通过。

七、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对外提供委托贷款的议案》

公司目前经营情况良好,财务状况稳健,经营现金流量充沛,在保证流动性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决定利用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通过委托银行向高密市高兴水利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提供不超过0.50亿元人民币的委托贷款,贷款期限不超过1年,贷款年利率为8.30%,利息按月结算。本次使用自有资金进行委托贷款,有利于提高公司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效益。

《关于对外提供委托贷款的公告》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定于2024年9月4日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关于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山东豪迈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八月十五日

证券代码:002595 证券简称:豪迈科技 公告编号:2024-015

山东豪迈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山东豪迈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通知已于2024年8月3日以电子邮件、微信等方式送达各位监事,会议于2024年8月15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唐立星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经与会监事认真讨论,一致通过以下决议:

一、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202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山东豪迈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024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2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二、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半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

监事会认为:本次董事会提出的利润分配预案合法、合规且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有利于公司的长远发展和维护股东的利益,我们同意此议案。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三、会议以2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调增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

《关于调增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公告》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本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关联监事唐立星先生进行了回避表决。

四、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对外提供委托贷款的议案》

经审议,在保证流动性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本次使用自有资金进行委托贷款,有利于提高公司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效益。公司此次对外委托贷款不会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会影响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决策程序符合现行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同意公司利用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通过委托银行向高密市高兴水利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提供不超过0.50亿元人民币的委托贷款。

《关于对外提供委托贷款的公告》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山东豪迈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四年八月十五日

证券代码:002595 证券简称:豪迈科技 公告编号:2024-017

山东豪迈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辞职暨补选董事、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山东豪迈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近日收到非独立董事兼总经理单既强先生、非独立董事兼副总经理姚远先生、非独立董事王晓东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

公司于2024年8月15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补选公司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调整第六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辞任情况

因工作变动,单既强先生申请辞去公司总经理职务,仍继续担任公司董事长、提名委员会委员、战略委员会主席(召集人)职务。

因个人原因,姚远先生申请辞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战略委员会委员职务,王晓东先生申请辞去公司董事、审计委员会委员职务,姚远先生和王晓东先生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任何职务。

上述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辞职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的最低人数,不会影响董事会正常运行和公司的经营管理,其辞职报告自提交董事会之日起生效。

截至本公告日,单既强先生持有公司股份2,247,800股,姚远先生持有公司股份1,090,800股,辞职后,所持股份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等规定进行管理,单既强先生、姚远先生、王晓东先生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股份锁定承诺事项。

公司及董事会对单既强先生、姚远先生、王晓东先生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二、补选非独立董事情况

公司于2024年8月15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补选公司非独立董事的议案》,董事会同意增补曹爱军先生(简历附后)和同方清先生(简历附后)为公司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曹爱军先生和同方清先生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规定的非独立董事任职资格和任职条件。

《关于补选公司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以累积投票制的方式审议表决,补选完成后,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三、调整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情况

公司于2024年8月15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第六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董事会同意选举非独立董事张伟先生担任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如果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曹爱军先生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被选举为公司非独立董事,则董事会同意补选曹爱军先生担任公司第六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任期自曹爱军先生被选举为公司非独立董事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调整后,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组成情况如下:

专门委员会名称	主席(召集人)	委员
提名委员会	刘志峰	王新宇、单既强
审计委员会	王新宇	刘志峰、张伟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马广林	王新宇、张伟
战略委员会	单既强	曹爱军、徐德辉、刘志峰、马广林

四、聘任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公司于2024年8月15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董事会同意聘任曹爱军先生为公司总经理、聘任同方清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曹爱军先生和同方清先生具备担任相应高级管理人员职务相关的专业知识、工作经验和管理能力,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存在不得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特此公告。

山东豪迈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八月十五日

附件:

董事候选人、新任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曹爱军先生:高级技师,毕业于天津市第二轻工业学校模具设计与制造专业,曾就职于高密农机厂。2002年3月加入公司,从事机床装配、轮胎模具的生产制造等工作,2004年起担任公司轮胎模具处的管理工作,曾任车间主管、总调度、部长、事业部总经理等职务。获授权国家专利6项,兼任山东模具工业协会副理事长,现任公司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日,曹爱军先生持有公司股份166,150股,未在公司5%以上股东、实际控制人等单位工作,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曾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第一款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经公司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及人民法院网查询,未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同方清先生:高级工程师,高级技师,专科学历,毕业于天津职业大学,曾就职于高密内燃机配件厂,2001年9月加入公司,从事机床相关的生产、技术研发、管理等工作,曾任机床事业部主管、部长、事业部总经理等职务,2022年8月起任山东豪迈数控机床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现任公司副总经理,主要负责山东豪迈数控机床有限公司的经营管理工作。

同方清先生拥有20余年的数控机床研发经验,荣获山东省劳动模范、潍坊市民营企业挂帅出征百强榜-新星企业家、潍坊市富民兴潍劳动发章等荣誉,获中国机械工业科学技术奖一等奖,山东省企业技术创新奖优秀成果二等奖等奖项。

截至本公告日,同方清先生持有公司股份261,840股,未在公司5%以上股东、实际控制人等单位工作,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曾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第一款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经公司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及人民法院网查询,未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证券代码:002595 证券简称:豪迈科技 公告编号:2024-018

山东豪迈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增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山东豪迈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预计公司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总金额不超过179,800.00万元人民币。相关公告刊登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根据公司经营发展的需要,拟调增与山东同创精密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同创精密")、山东豪迈精锻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精锻科技")、山东豪钢机械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豪钢机械")的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

公司本次拟增加向精锻科技销售产品、商品关联交易额度500.00万元;拟增加向同创精密采购原材料关联交易额度1,100.00万元;拟增加向精锻科技采购原材料关联交易额度300.00万元;拟增加向豪钢机械采购原材料关联交易额度1,500.00万元。其他类型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仍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额度为准。

本次事项已由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2023年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为861,299.40万元,本次审批的日常关联交易增加额度合计为3,400万元,审批额占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净资产比例约为0.39%。

本年度经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关联交易预计累计额度为3,400万元,审批额占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净资产比例约为0.39%,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的规定,无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本次增加预计前后 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单位:人民币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调整前预计金额	调整后预计金额	本年年初至6月30日发生金额	2023年发生金额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山东豪迈精锻科技有限公司	设备	市场定价	0.00	500.00	0.00	0.00
小计	—	—	—	0.00	500.00	0.00	0.00
向关联人采购原材料	山东同创精密科技有限公司	气孔套等	市场定价	1,700.00	2,800.00	1